

南京科远自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批组建南京市智能制造与机器人工程研究中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同意组建 2015 年度南京市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的通知》（宁发改高技字[2015]453 号），南京科远自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申报的“南京市智能制造与机器人工程研究中心”建设项目获得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复同意。

作为国内制造业重镇的江苏省，其科技创新能力一直位列全国前列，在中国制造 2025 的大背景下，江苏省及南京市先后颁布了《中国制造 2025 江苏行动纲要》（苏发[2015]16 号）、《中国制造 2025 南京市实施方案（2015—2017）》（宁政发[2015]158 号），全面布局江苏省及南京市在智能制造以及工业 4.0 的实施战略。公司此次申报获批建设的南京市智能制造与机器人工程研究中心，是前述文件落地实施框架的一部分，旨在通过利用公司在工业自动化和信息化领域的技术优势，结合在智能制造方向的前瞻性布局，寻求在工业 4.0 产业发展方向的摸索与探路，推动江苏省乃至全国制造业向产业链高端领域和价值链高端领域攀升。

根据通知的要求，公司将加快落实和完善相关条件，加大研发投入，实施研发成果产业化，积极开展技术交流与合作，推动企业转型升级，带动支撑高新技术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快速发展。

鉴于该工程研究中心尚处于获批待建阶段，项目建设进程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科远自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11 月 11 日